

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
104學年度第3次課程委員會紀錄

壹、開會時間：105年2月19日（星期五） 上午09時00分整

貳、開會地點：中正堂貴賓室

參、主持人：林麗娟所長

肆、召集人：黃滄海委員

紀錄：童秋雅

伍、出席人員：涂國誠委員、邱宏達委員、馬上鈞委員、王駿濠委員、花岳彤同學（碩二代表）、葉磊同學（碩一代表）

陸、請假人員：

柒、確認104學年度第3次會議紀錄（附件A，第1-7頁）與執行情形報告：

確認

案件編號	追蹤案件內容摘要	負責人員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1050104-1	案由：有關104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安排與教師授課時數，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B，第6-7頁）。 附帶決議：擬由所辦規劃各領域教師授課之核心課程。	所辦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105.01.04(一)104學年度第3次所務會議核備。	解除列管
1050104-2	案由：核備104學年第1學期同意採英語授課加計時數，提請討論。 決議：備通過辦理，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所辦	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於會後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待院召開會議)。	追蹤列管
1050104-3	案由：修訂運動科技產業領域課程名稱，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修訂，擬請授課老師於會後補充授課大綱。	所辦	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於會後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待院召開會議)。	追蹤列管
1050104-4	案由：建議規劃本所碩士班及碩專班之兩年課程（必修、核心），提請討論。 決議： 一、擬由所辦規劃先列出各所屬領域核心課程（上、下學期），再E-mail給各位老師確認是否有需修正。 二、本案將於期初課程委員會提案討論。	所辦	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於105.02.19(五)104學年度第3次課程委員會中討論。	追蹤列管
1050104-5	案由：訂定「運動健康與休閒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及畢業學分數，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將於期初課程委員會提案討論。	所辦	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於擇期召開課程委員會討論。	追蹤列管

捌、主席報告：

- 因應校於85週年校慶決議，需請各系所推薦1門特色課程，經由管院通知後，所辦統計歷年開設之核心及專業選修課程修課人數統計及教學反應調查後，故擬推薦「健身運動器材功能設計」該門課程為本所特色課

程，並於105年1月20日提交送院，並由院於105年1月21日統一彙整提交校秘書室。

玖、召集人報告：

- 一、鼓勵老師多多使moodle數位學習平台，達到教學成效及學生互動。

壹拾、委員報告：略

壹拾壹、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及工作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所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研究生於每學期期初得提出申請研究生獎、助學金，送至本所課程委員會審核（附件 1，第 8 頁）。
- 二、105 年度學校核撥本所獎、助學金共 272,000 元，較去年（104）年度短少 250,000 元。
- 三、下表為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經費暫估分配表。

104 學年 第 2 學期	(獎) 甲組碩二 37hr(月)	(獎) 乙組碩二 37hr(月)	(獎) 甲組碩一 37hr(月)	(獎) 乙組碩一 37hr(月)	(助) 25hr(月)	(助) 25hr(月)	撥入款項	每月小計
							272,000	
105 年 3 月	5,000	5,000	5,000	5,000	3,500	3,500		27,000
104 年 4 月	5,000	5,000	5,000	5,000	3,500	3,500		27,000
104 年 5 月	5,000	5,000	5,000	5,000	3,500	3,500		27,000
104 年 6 月	5,000	5,000	5,000	5,000	3,500	3,500		27,000
104 年 7 月	5,000	5,000	5,000	5,000	3,500	3,500		27,000
薪資小計 (月)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17,500	17,500		135,000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剩餘款								137,000

- 四、本次計有許育傑同學等 10 位提出申請獎、助學金，申請名冊（附件 2，第 9-10 頁）。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於所務會議中分配擔任所屬 TA/AA，由所辦通知通過申請之學生於所辦公佈一週內向所屬教師及所辦確認是否可擔任。

決議：依據會議討論如下：

一、獎學金：

碩二：楊乃馨\$5,000 元（甲組）、蔡中嵐\$5,000 元（乙組）

碩一：歐昱呈\$5,000 元（甲組）

二、助學金：

碩二（乙組）：花岳彤\$3,500 元

碩一（甲組）：葉磊\$3,500 元、劉璟洋\$3,500 元

- 三、請領期間為 105 年 3 月至 105 年 7 月止（共計 5 個月），另上述名單之

105 年 2 月 19 日 第 3 次課程委員會（紀錄）

擔任職務將於本學期第 5 次所務會議中決定。

- 四、建議統一告知前揭申請同學請領本次獎助學金實施方式，區分為「勞務型、學習型」2 種，由所辦說明後由同學自行選擇類別，並於「獎助學金確認表」內確認請領類別。

提案二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建議規劃本所碩士班之兩年課程（必修、核心），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核心課程為本所修業門檻之一，雖此類課程有粗略規劃上下學期各開設之科目，但難免遇到教師出國休假（進修）或停開之情形，而影響學生修課規劃而延畢，抑或遇到學生要求老師臨時加開課程之需求。
- 二、為了能保障學生修課權益及盡早安排修課規劃，建議排課模式考量上列因素採 2 學年為基準另行訂定，檢附碩士班（必修、核心）之兩年課程（附件 3，第 11 頁）。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提送所務會議核備並於 105 學年度實施。

決議：建議日後若老師已有計畫申請出國講學或休假研究的規劃，請務必提前開授必修及核心專業課程（以兩年開授 1 次之課程為優先），以免延宕學生畢業之權益。

提案三

提案人：蔡佳良老師

案由：討論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題討論邀請演講者對象及是否符合所上需求，提請討論。

說明：因每學期僅 18 週，故擬請所上教師推薦適合之講者，另檢附碩二推薦一名講者（附件 4，第 12 頁）。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提送所務會議核備。

決議：

- 一、建議日後由本所教師提供推薦演講名單，由課程委員會議審核及核備，以利未來安排學生報告週期，以免延宕。
- 二、若有國外學者或產官學專家來訪及演講，亦可事先利用期初或期末之大班會進行安排演講，或由所辦視情況與授課教師協調。

壹拾貳、臨時動議：無

壹拾參、散會時間：105 年 2 月 19 日(星期五) 上午 10 時整